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二）本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2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云雀路299号四楼会议室召开；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渡边庸一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未来发展规划需要，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竞拍昆山经济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宗地号为DK20220098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本次挂牌起始价为人民币1,008万元（实际价格以竞拍价为准）。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挂牌起始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如最终竞拍金额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则该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淮安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在淮安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淮安伟时科技有限公司”（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由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淮安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1、《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